LO'S ENVIRO-PRO HOLDINGS LIMITED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一）* _____

寓 _____

為上述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_____股 *（附註二）* 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三）* 或 _____

寓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四號宴會廳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一切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上述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一切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欄內所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投票表決有關決議案 *（附註四）*。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批准收購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		
2.	批准認購協議及發行可換股票據以滿足銷售股份代價。		
3.	授予董事特定授權，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屬之換股權獲行使時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209,677,419股（或因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被調整而作出調整之股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4.	批准除向中國醫療廢物處理項目提供資金外，亦自所得款項淨額結餘（合共約69,500,000港元）中提取44,800,000港元用於撥付配發股份代價及所得款項淨額結餘之餘下款項用作本公司之營運資金。		

日期：二零零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附註五）*：_____

附註：

一、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二、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三、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公司股東可委任一位以上代表出席大會並代為投票，惟若委任超過一位代表，則本代表委任表格上須列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如並無填上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會作為　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四、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五、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法定代表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六、 於舉手表決時，每位親身（如股東為公司，則由其正式授權之代表出席被視作親身出席）或由其代表出席之本公司股東，均可投一票；而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時，每位親身（如股東為公司，則由其正式授權之代表出席被視作親身出席）或由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之每名股東，可就登記冊上以其名義登記之每一股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

七、 倘屬聯名股東，則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較先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八、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小時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九、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十、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